

四川达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达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19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和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激励对象合同到期不续约或主动辞职的，其已行权股票不作处理，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由公司进行注销；已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作处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授予价格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进行回购注销。”鉴于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 4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具备激励对象的资格，公司将已获授但尚未获准行权的合计 2.28 万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

因此，本次注销的股票期权数量合计为 2.28 万份，占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165.80 万份的 1.38%。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0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和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1）。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上述 2.28 万份股票期权注销事宜已于 2020 年 11 月 24 日办理完毕。

特此公告

四川达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1 月 25 日